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文 件

昌州民字〔2025〕26号

签发人：迪木拉提·买买提

对自治州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社会建设 类 10 号建议的答复函

张可秀代表：

您提出的社会建设类 10 号《关于加强昌吉州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不断完善医保政策

截止目前，我州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基本实现城乡老年人全覆盖，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5% 以上。全州 23 家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 2 家，并纳入医保定点单位 2 家。积极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工作，参保人数 36.4 万人，项目实施 5

年以来，通过评定并享受待遇共计 1413 人，长期护理基金累计支出 2560.46 万元。

二、推动智慧养老稳步发展

不断丰富优质养老服务供给，发展智慧养老新模式。建有“1+N”覆盖全州的智慧养老服务信息管理平台 and 指挥调度中心。集综合服务、民政养老服务监管、养老服务业务应用为一体，覆盖机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设施的州、县（市）、乡镇（街道）、村（居）四级多点互动智慧养老服务模式。可拨打 6512345 实现为居家和社区老年人提供“点菜式”线上点单线下服务，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打下坚实的专业化、适老化、信息化服务基础。并获得 2024 年新疆数字乡村应用场景落地优秀案例二等奖。

三、加强养老人才队伍建设

（一）以培养培育业务精、技能强的高素质养老服务技能人才为重点，组织全州各养老机构护理员参加各类线上、线下培训 5 次、参训 500 人次，参训率 100%。重点培训养老护理安全管理、实际操作、理论知识、职业道德等，切实提高从业人员能力水平。举办昌吉州首届养老职业技能大赛，共 20 名选手参赛，通过比赛选拔出 4 名优秀选手选送参加自治区技能大赛，3 名选手通过技能比赛获得养老护理员高级工职业技能资格认定。

（二）近期开展全州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培训，按照《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设置课程主要内容，与昌吉高职院

合作对护理员进行生活服务类、辅具使用类、康复训练类、安全护理类、安全生产知识培训 100 人，不断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素养和护理技能，取得结业证书。

四、完善养老服务补贴政策

目前，自治区民政厅正在修订民办养老机构补贴办法，我州将根据上级部门政策修订完善现有补贴政策。民办非养老机构目前水电暖气享受居民同价。

五、引导社会力量参与

（一）加强养老服务市场培育，优化市场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社会力量成为养老服务业的发展主体。实施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下拨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1076 万元用于昌吉市厚德家园、昌吉市董景福乐护养院 538 张普惠床位建设。近三年下发自治区财政补助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和一次性开办补贴共 794 万元。积极实施自治区、州“金色晚霞”老年人助餐服务项目，投入 648 万元对符合条件的特困、低保、低收入、高龄、残疾等 3500 余位老年人给予助餐等居家养老服务，通过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引导第三方运营机构为辖区困难老年人提供提供助餐、助洁、助医等救助服务，让老年人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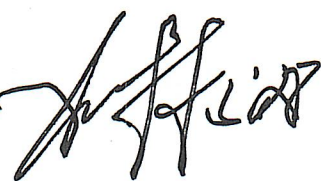
（二）开展全州 2025 年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运用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结果，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效。以评代训、以评促学、以评促改，“一院一反馈”，对标补齐养老机构服务短板。

(三)投入资金对全州备案养老机构通过专家查隐患、加装消防物联网平台、配发消防逃生设备器材等举措，确保养老机构人员财产生命安全，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感谢您对我们民政工作的支持!

分管秘书长审核签字:

分管副州长审定签字: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年5月26日



联系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联系人: 张蕾

电话: 0994-2343070

抄送: 州人大办公室, 州政府办公室; 存档(二)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年5月26日印制
